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4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内容和原因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奋达科技 | 股票代码 | 00268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谢玉平 | 周桂清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 |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 | |
| 电话 | 0755-27353923 | 0755-27353923 | |
| 电子信箱 | crystal.xieyuping@fenda.com | alex.zhouguiqing@fenda.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消费电子整机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是智能硬件领域垂直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包括电声产品、健康电器、智能可穿戴设备、精密金属结构件等四大系列。公司密切关注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技术发展趋势和消费趋势,提前布局新技术、新产品,以研发驱动企业发展,提升综合实力。在电声领域,公司以无线音频,人工智能等技术为突破口,持续提升在移动互联网音乐、消费类音箱、智能家居与语音交互、物联网等应用市场的技术和产品开发能力,是智能语音音箱、美发电器、智能可穿戴设备、移动智能终端精密金属结构件等细分市场主流的供应商。在电声产品领域,公司根据电声产品不同国家或地区竞争程度、消费层次和市场潜力的差异性,采取ODM与OBM相结合的经营模式,主要客户包括华为、京东、阿里、bestbuy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在健康电器领域,公司始终专注于美发电器专业产品市场,围绕客户"安全、高效、智能化"的消费诉求,持续进行产品创新,引领美发类专业产品市场的消费潮流,主要客户有Farouk System、Sally Beauty、HOT等。在智能可穿戴设备领域,公司围绕运动识别及心率、血压等生命体征连续检测方面的核心技术体系,聚焦于高端户外运动场景及健康医疗监护场景提供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智能手环、智能手表、智能镜子等,主要客户包括华为,飞利浦等。在精密金属结构件领域,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欧朋达和富诚达为Apple、VIVO、Sony、大疆、小米等智能终端品牌商提供智能终端精密金属结构件一站式解决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 | 2018年 | 2017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6年 |
|---|---|---|---|---|
| 营业收入 | 3,345,504,677.76 | 3,209,860,300.41 | 4.23% | 2,103,581,994.9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79,822,221.32 | 443,291,370.17 | -275.92% | 385,255,739.5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54,975,315.53 | 413,573,212.84 | -306.73% | 362,594,145.5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86,753,289.92 | 350,349,574.88 | 67.48% | 358,890,498.4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7 | 0.24 | -254.17% | 0.3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7 | 0.24 | -254.17% | 0.3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51% | 11.81% | -25.32% | 14.20% |
| | 2018年末 | 2017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6年末 |
| 资产总额 | 7,689,824,084.98 | 8,781,787,787.85 | -12.43% | 4,146,108,086.2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5,227,308,824.59 | 6,158,213,435.55 | -15.12% | 2,837,070,817.11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637,589,837.57 | 788,614,896.00 | 985,590,271.42 | 933,709,672.7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4,076,354.36 | 91,383,279.73 | 116,435,022.91 | -1,041,716,878.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2,688,941.22 | 69,137,907.98 | 111,417,055.97 | -1,088,219,220.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32,491,563.14 | 17,153,457.91 | -33,254,936.64 | 170,363,205.51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9,122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0,38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肖奋 | 境内自然人 | 38.17% | 779,491,272 | 584,618,454 | 质押 | 704,446,350 |
| 文忠泽 | 境内自然人 | 4.86% | 99,330,363 | 98,974,176 | | |
| 肖勇 | 境内自然人 | 3.48% | 71,002,646 | 53,251,984 | 质押 | 53,262,226 |
| 红河州建水县明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其他 | 3.45% | 70,544,317 | 0 | 质押 | 35,739,967 |
| 董小林 | 境内自然人 | 3.15% | 64,418,810 | 64,418,810 | | |
| 张敬明 | 境内自然人 | 3.14% | 64,145,057 | 64,145,057 | | |
| 刘方定 | 境内自然人 | 2.77% | 56,607,089 | 0 | 质押 | 55,435,765 |
| 肖晓 | 境内自然人 | 2.29% | 46,683,377 | 39,135,765 | 质押 | 30,564,994 |
| 肖文英 | 境内自然人 | 2.12% | 43,305,402 | 0 | 质押 | 42,826,776 |
| 肖武 | 境内自然人 | 1.92% | 39,299,968 | 0 | 质押 | 39,292,873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刘方定为控股股东肖奋配偶,肖韵为肖奋女儿,肖文英为肖奋姐姐,肖勇为肖奋弟弟,肖武为肖奋弟弟,肖晓为肖奋妹夫。公司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6奋达01 | 112415 | 2021年07月25日 | 40,000 | 3.80% |
|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无 | | | | |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及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的跟踪评级制度,鹏元在本次债券评级结束后,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公司每年公告年报后2个月内对"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披露跟踪评级结果,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过程中,评级机构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鹏元将持续关注与受评对象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鹏远将对相关事项进行分析,并决定是否调整受评对象信用评级。

如公司不配合完成跟踪评级尽职调查工作或不提供跟踪评级资料,鹏元有权根据受评对象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评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评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鹏元将及时在其公司网站(www.pyrating.cn)、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布跟踪评级报告,且在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时间不晚于在其他渠道公开披露的时间。

鹏元于2018年6月9日对本期债券的2018年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评级结果与2016年1月22日首次评级结果没有发生变化,具体参见披露于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年 | 2017年 | 同期变动率 |
|---|---|---|---|
| 资产负债率 | 31.99% | 29.82% | 2.17%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19.21% | 24.42% | -43.63% |
| 利息保障倍数 | -11.07 | 16.13 | -168.63%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消费电子产品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电声产品、健康电器、智能穿戴以及移动智能终端金属结构件等四大系列。报告期内,公司克服去产能导致的原材料供应紧张、人口红利逐渐消失后用工困难、国际争端引致的贸易环境恶化、资本市场非理性下跌等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实现营业收入334,550.47万元,同比增长4.23%,其中,电声及无线产品因受益于语音交互和人工智能智能语音音箱快速增长实现销售收入100,820.48万元,同比增长30.46%;健康电器实现销售收入62,981.66万元,同比增长13.19%;移动智能终端金属结构件因受行业下行拖累实现销售收入143,298.17万元,同比下降9.36%;其他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7,969.98万元,同比增长23.81%。2018年,移动智能终端金属结构件行业竞争加剧,欧朋达出现经营性亏损,公司合并欧朋达所形成商誉出现明显减值迹象,公司根据第三方专业机构的评估报告对该项商誉进行减值计提,同时对因个别大客户流失对应的存货和固定资产计提,受此影响,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7,982.22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768,982.41万元,同比下降12.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522,730.88万元,下降15.1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电声产品 | 1,008,204,765.87 | 855,709,474.69 | 15.13% | 30.46% | 44.57% | -8.28% |
| 健康电器 | 629,816,630.77 | 461,142,855.60 | 26.78% | 13.19% | 21.25% | -4.87% |
| 移动智能终端金属结构件 | 1,432,981,712.85 | 1,068,087,525.01 | 25.46% | -9.36% | -6.48% | -2.47%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7,982.22万元,同比下降275.92%,主要系对合并欧朋达权益法核算的商誉计提减值、存货、固定资产减值及欧朋达经营性亏损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并在规定的起始日期开始执行。

2018年10月23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后,本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中的规定执行。

本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①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②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③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④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⑤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⑥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⑦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⑧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⑨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集团合并及本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本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3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办公楼702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肖奋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8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8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经营状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刘宁、周玉华、宁清华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1,699,786.1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0,061,361.05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13,006,136.11元后,母公司本年实现可分配利润117,055,224.96元。

鉴于公司2018年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22,468,408股,回购金额为89,229,472.89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证监会、财政部、国资委联合发布的《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同时,结合公司2018年的经营情况,公司未来清溪产业园建设以及日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2018年度拟不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国家现行会计政策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和审计机构对《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1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1.01.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肖奋2019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肖奋回避表决;

11.02.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董事、副总经理文忠泽2019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文忠泽回避表决;

11.03.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肖勇2019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肖勇回避表决;

11.04.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董事董小林2019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董小林回避表决;

11.05.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谢玉平2019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谢玉平回避表决;

11.06.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董事肖韵2019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肖韵回避表决;

11.07.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独立董事周玉华2019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周玉华回避表决;

11.08.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独立董事宁清华2019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宁清华回避表决;

11.09.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王岩2019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王岩回避表决;

11.10.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肖晓2019年度的薪酬》;

11.11.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关于副总经理余君山2019年度的薪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制定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拟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万元) | 备注 |
|---|---|---|---|---|
| 1 | 肖奋 | 董事长、总经理 | 120.00 | |
| 2 | 文忠泽 | 董事、副总经理 | 0 |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由富诚达负责发放 |
| 3 | 肖勇 | 董事;副总经理 | 98.40 | |
| 4 | 董小林 | 董事 | 0 |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由富诚达负责发放 |
| 5 | 谢玉平 |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60.00 | |
| 6 | 肖韵 | 董事 | 30.00 | |
| 7 | 周玉华 | 独立董事 | 10.00 | |
| 8 | 宁清华 | 独立董事 | 10.00 | |
| 9 | 王岩 | 独立董事 | 10.00 | |
| 10 | 肖晓 |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60.00 | |
| 11 | 余君山 | 副总经理 | 62.40 | |
| 合计 |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肖奋、肖勇、董小林、肖韵回避表决。

为充分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盘活公司固定资产,提高资产盈利能力,公司2019年度拟与关联人进行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资金拆借、房屋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5,388,714股,回购价格为3.4416元/股;回购股票期权数量合计9,309,561份,回购价格为6.9259元/股。具体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刘宁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和决策水平,规范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约束制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拟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审计委员会委员:周玉华、王岩、肖奋(其中周玉华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岩、宁清华、肖奋(其中王岩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宁清华、周玉华、文忠泽(其中宁清华为主任委员)

上述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5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关于公司收购深圳市富诚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诚达")募集配套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文忠泽、张敬明、董小林、富众达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富诚达100%股权,其中支付股份对价占比为70%,支付现金对价占比为30%。根据公司与富诚达已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向本次交易对方的具体支付情况如下:

| 序号 | 交易对象 | 持股比例 | 交易对价(元) | 支付方式 | |
|---|---|---|---|---|---|
| | | | | 现金(元) | 股份(股) |
| 1 | 文忠泽 | 42.032% | 1,216,822,781.25 | 365,046,835.01 | 70,047,364.00 |
| 2 | 张敬明 | 27.538% | 797,228,718.75 | 239,168,622.75 | 45,893,100.00 |
| 3 | 董小林 | 27.055% | 783,242,250.00 | 234,972,668.56 | 45,087,959.00 |
| 4 | 富众达 | 3.375% | 97,706,250.00 | 29,311,880.08 | 5,624,537.00 |
| 合计 | | 100.00% | 2,895,000,000.00 | 868,500,006.40 | 166,652,960.00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72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文忠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五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67,357,512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每股价格为13.51元,共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909,999,987.12元。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CAC证验字[2017]0101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金额已于2017年9月21日汇入本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以下称"商业银行")开立的5840000010120100398462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91,000 |
|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805.28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91,035.34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00% |

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322.50万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收购富诚达资产项目配套募集资金节余总计1482.78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1年1月18日,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经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2017年12月14日,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规定的申请和审批程序,凡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支出,先由具体使用部门或单位提出申请,在授权范围内批准后财务才准予支付,确保专款专用。2017年9月21日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按照协议的约定,公司已在上述商业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活期及定期存款的方式集中存放募集资金。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不存在余额。

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的保荐机构,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授权其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公司和商业银行积极配合;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因公司收购富诚达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 否 | 86,850 | 86,850.06 | 0 | 86,850.06 | 100.00% | 2017年08月07日 | 24,779.13 | 是 | 否 |
|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 否 | 4,150 | 2,702.50 | 322.50 | 2,702.50 | 100.00% | 2017年08月07日 | 0 | 是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91,000 | 89,552.56 | 322.50 | 89,552.56 | -- | -- | 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0 | 0 | 0 | 0 | 0.00%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0 | 1,482.78 | 1,482.78 | 1,482.78 | 100.00%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0 | 1,482.78 | 1,482.78 | 1,482.78 | -- | -- | | -- | -- |
| 合计 | -- | 91,000 | 91,035.34 | 1,805.28 | 91,035.34 | -- | -- | 24,779.1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无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收购富诚达资产项目配套募集资金节余总计1482.78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225,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中介费用尚有节省,同意公司将收购富诚达资产项目配套募集资金节余总计1482.78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6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

(下转B090版)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7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肖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678,726,682.01 | 637,589,837.57 | 6.4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48,342,946.01 | 54,076,354.36 | -10.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6,057,712.92 | 52,688,941.22 | -50.5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28,037,361.99 | 432,491,563.14 | -70.4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34 | 0.0370 | -36.7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34 | 0.0370 | -36.7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